1. 告警现在还有没有告警等级划分的内容？还是后面就按照设想的标签卡的告警类型来？

要告警等级，用“一级、二级、三级、四级，分别用红色、橙色、黄色、蓝色标示，一级为最高级别”，设想是定位告警按违反规则的时间和距离来区分告警等级，进入一个不被允许进入的区域1分钟和10分钟是不一样的，超过10分钟就需要有人过去查看了。

1. 告警列表里面的终端、目标、处理类型是什么？

终端就是定位标签，目标就是绑定的人员（或者物资），处理类型有处理、忽略、误报。

1. 处理告警的方式感觉需要确定一下有什么内容？如果只有通知这种简单层级的话，感觉系统自动记录就可以了，好像不怎么需要手动记录（但是功能保留用于特殊情况）；不然感觉需要在人员定位的告警上面，给一个“定位到告警列表”的功能——就是我在不是列表的地方进行处理了，而我又需要手动记录，需要有一个立即跳转让我去记录的地方。

告警处理里不需要记录内容，当前的作用就是表面这个告警，监控人员注意到了，并处理了，具体怎么处理（通知人员还是其他），不用记录。